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儒意控股**  
RUYI HOLDINGS

**China Ruyi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儒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及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

本公司欣然宣佈，截至本公告日期，獨立認購方股份認購協議及Water Lily股份認購協議的交割已完成。

茲提述(i)中國儒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訂立獨立認購方股份認購協議及Water Lily股份認購協議及根據一般授權及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的公告(「延長公告」)。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延長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及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

本公司欣然宣佈，(i) Water Lily股份認購協議的交割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落實，據此，合共50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根據特別授權以認購價每股1.60港元發行予Water Lily，籌集所得款項總額共計800百萬港元；及(ii)截至本公告日期，獨立認購方股份認購協議的交割已完成，據此，合共2,00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以認購價每股1.60港元發行，籌集所得款項總額共計3,200百萬港元。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將按通函所披露之方式動用。

誠如延長公告所披露，獨立認購方最後截止日期及最後發股日已進一步延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由於成萬發展需要更多時間安排將資金匯往香港及基於商業考慮，本公司與成萬發展訂立第六份補充協議（「第六份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與成萬發展同意將成萬發展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獨立認購方最後截止日期進一步延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或本公司與成萬發展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並將成萬發展股份認購協議項下最後發股日進一步延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

## 股權架構之影響

為僅供說明，下表載列(i)於該公告日期；及(ii)緊隨發行認購股份後及於本公告日期之本公司股權架構：

股東姓名／名稱	(i) 於該公告日期		(ii) 緊隨發行認購股份後及於本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b>董事(附註1)</b>				
柯利明先生(附註2)	1,893,101,943	18.92%	1,893,101,943	15.14%
楊明先生(附註3)	1,080,000	0.01%	1,080,000	0.01%
<b>主要股東 (柯利明先生除外)</b>				
Water Lily(附註4)	<u>2,045,734,565</u>	<u>20.45%</u>	<u>2,545,734,565</u>	<u>20.36%</u>
非公眾股東小計	<u><b>3,939,916,508</b></u>	<u><b>39.38%</b></u>	<u><b>4,439,916,508</b></u>	<u><b>35.51%</b></u>
<b>公眾股東</b>				
劉學恒先生(附註5)	36,688,000	0.37%	442,938,000	3.54%
Cubract Ventures	45,002,000	0.45%	545,002,000	4.36%
譽山	—	—	500,000,000	4.00%
成萬發展	—	—	500,000,000	4.00%
Goldplam Offshore(附註6)	218,356,000	2.18%	312,106,000	2.50%
其他公眾股東	<u>5,764,685,037</u>	<u>57.62%</u>	<u>5,764,685,037</u>	<u>46.10%</u>
公眾股東小計	<u><b>6,064,731,037</b></u>	<u><b>60.62%</b></u>	<u><b>8,064,731,037</b></u>	<u><b>64.49%</b></u>
已發行股份總數	<u><b>10,004,647,545</b></u>	<u><b>100.00%</b></u>	<u><b>12,504,647,545</b></u>	<u><b>100.00%</b></u>

附註：

1. 於該公告及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張強先生擁有10,000,000股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即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相關股份。就本公告而言，上表不包括根據授予董事之任何購股權將予發行之任何相關股份。
2. 於該公告及本公告日期，1,893,101,943股股份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柯利明先生間接持有。柯利明先生亦被視為擁有1,834,279,307股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即發行予Pumpkin Films Limited（一家由其全資擁有之公司）之認股權證之相關股份。
3. 於該公告及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楊明先生直接擁有1,080,000股股份權益。
4. Water Lily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5. 於向Century Spirit發行認購股份前，劉學恒先生（Century Spirit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擁有36,688,000股股份權益。緊隨發行認購股份後，劉學恒先生亦被視為擁有Century Spirit持有的406,250,000股股份權益。
6.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生效日期」），Century Spirit向本公司發出一份經本公司及Goldpalm Offshore Limited（「Goldplam Offshore」）盡悉並確認的通告，據此：(i) Goldplam Offshore已同意根據Century Spirit股份認購協議之條款，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1.60港元認購93,750,000股認購股份；及(ii) Goldplam Offshore已向本公司承諾，就93,750,000股認購股份而言，自生效日期（包括該日）起，Century Spirit將受Century Spirit股份認購協議約束並據此履行該協議的責任，前提是Century Spirit應繼續對其在生效日期前任何先前違反而可能產生或受此規限的任何責任、索賠及請求承擔任何責任。  
  
Goldplam Offshore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馬艷英。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 Goldplam Offshore、Century Spirit、其他獨立認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各自彼此獨立；及(ii) Goldplam Offshore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不是本公司關連人士。於緊接生效日期前，Goldplam Offshore擁有218,356,000股股份權益。
7. 上表所載若干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整數或兩個小數位。所示總計數字與所列數額總和之間如出現任何差異，皆因約整所致。

承董事會命  
中國儒意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柯利明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柯利明先生及張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楊明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聶志新先生、陳海權先生及施卓敏教授。